



PHOENITRON

PHOENITRON HOLDINGS LIMITED

品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6)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點。

GEM乃供投資風險較聯交所其他上市公司為高之中小型公司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之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更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所載資料包括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品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報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報告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中或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概要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收入約為21,628,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之約37,469,000港元減少42.3%。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3,04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未經審核溢利約1,259,000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收入	3	21,628,172	37,468,966
銷售成本		<u>(15,061,348)</u>	<u>(25,824,628)</u>
毛利		6,566,824	11,644,338
其他收入	4	82,650	811,412
其他虧損，淨額	5	(593,541)	(1,121,053)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00,215)	(1,104,637)
行政開支		(10,887,854)	(10,495,764)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903,226	1,621,622
財務費用	6	<u>(121,492)</u>	<u>(98,338)</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7	(3,050,402)	1,257,580
所得稅開支	8	<u>—</u>	<u>—</u>
期內（虧損）／溢利		<u>(3,050,402)</u>	<u>1,257,580</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u>(74,937)</u>	<u>541,273</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74,937)</u>	<u>541,273</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3,125,339)</u>	<u>1,798,853</u>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港元
附註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049,302)	1,258,605
	非控股權益	<u>(1,100)</u>	<u>(1,025)</u>
		<u>(3,050,402)</u>	<u>1,257,580</u>
 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124,239)	1,799,878
	非控股權益	<u>(1,100)</u>	<u>(1,025)</u>
		<u>(3,125,339)</u>	<u>1,798,853</u>
		<i>港仙</i>	<i>港仙</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u>(0.580)</u>	<u>0.240</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附註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391,394	2,700,493
無形資產		420,000	420,000
使用權資產		4,955,174	6,681,880
按金	14	874,157	962,74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4	302,640	2,041,933
收購聯營公司之預付款項	14	3,913,043	–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	12	31,935,484	29,735,683
		<u>46,791,892</u>	<u>42,542,733</u>
流動資產			
存貨	13	2,550,336	1,036,7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預付款項	14	10,192,516	18,257,9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54,583	7,224,481
		<u>19,297,435</u>	<u>26,519,19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23,070,593	20,479,991
租賃負債		3,089,322	3,231,661
其他借貸		243,902	987,342
		<u>26,403,817</u>	<u>24,698,994</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7,106,382)</u>	<u>1,820,20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9,685,510</u>	<u>44,362,935</u>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043,691	3,595,777
界定福利計劃責任		327,338	327,338
		2,371,029	3,923,115
資產淨值			
		37,314,481	40,439,820
權益			
股本	16	105,069,500	105,069,500
儲備虧絀		(67,983,436)	(64,859,1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7,086,064	40,210,303
非控股權益		228,417	229,517
總權益		37,314,481	40,439,82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繳入盈餘 港元	購股權 儲備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換算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之 結餘 (經審核)	105,069,500	363,340,792	13,985,669	3,339,000	7	10,543,317	(459,820,362)	36,457,923	230,595	36,688,518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1,258,605	1,258,605	(1,025)	1,257,580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 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541,273	-	541,273	-	541,273
期內全面收益/ (虧損) 總額	-	-	-	-	-	541,273	1,258,605	1,799,878	(1,025)	1,798,853
購股權失效	-	-	-	(39,930)	-	-	39,930	-	-	-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之 結餘 (未經審核)	105,069,500	363,340,792	13,985,669	3,299,070	7	11,084,590	(458,521,827)	38,257,801	229,570	38,487,371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之 結餘 (經審核)	105,069,500	363,340,792	13,985,669	3,299,070	7	9,960,197	(455,444,932)	40,210,303	229,517	40,439,820
期內虧損	-	-	-	-	-	-	(3,049,302)	(3,049,302)	(1,100)	(3,050,402)
其他全面虧損										
— 換算海外業務 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74,937)	-	(74,937)	-	(74,937)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74,937)	(3,049,302)	(3,124,239)	(1,100)	(3,125,339)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之 結餘 (未經審核)	105,069,500	363,340,792	13,985,669	3,299,070	7	9,885,260	(458,494,234)	37,086,064	228,417	37,314,48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所耗)之現金淨額	631,624	(146,506)
投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5,122,468)	(548,459)
融資活動所得／(所耗)之現金淨額	4,013,397	(2,783,2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值	(477,447)	(3,478,250)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24,481	6,236,4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2,451)	7,576
於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54,583	2,765,79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統稱已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報。

除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如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中所述）一致。董事預期，採用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於電視節目之投資（按公平值計量）則除外。

務請注意，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運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及假設乃基於管理層對現時事件及行動之一切所知及判斷，實際結果最終或會與該等估計及假設有異。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作出的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採用者相同。

2. 分類資料

經營分類乃按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審閱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向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內部呈報資料的業務組成部分，乃按本集團主要產品及服務類別釐定。本集團現時由以下五個經營分類組成：

- (i) 銷售智能卡；
- (ii) 銷售智能卡應用系統；
- (iii) 財務及管理諮詢服務；
- (iv) 廢舊金屬銷售及貿易；及
- (v) 媒體及娛樂。

由於各產品及服務類別需要不同資源以及市場推廣方法，故該等經營分類各自獨立管理。

收入及開支乃按該等分類產生及承擔之銷售額及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類。除所得稅前分類（虧損）／溢利之計量方法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惟於計算運營分類之經營業績時不會計入財務費用、匯兌虧損，淨額及並非直接歸屬於運營分類業務活動之企業開支，淨額。

分類資產包括所有資產，惟不包括無形資產、並非歸屬於運營分類業務活動之資產及按集體基準管理之其他資產（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分類負債包括所有負債，惟不包括並非歸屬於運營分類業務活動之負債及按集體基準管理之其他負債（如其他借貸）。

分類收入、分類業績、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

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類之資料，包括收入之對賬、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總資產及總負債，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智能卡	銷售智能卡 應用系統	財務及管理 諮詢服務	廢舊金屬 銷售及貿易	媒體及娛樂	未分配	綜合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類收入	<u>21,625,572</u>	<u>2,600</u>	<u>-</u>	<u>-</u>	<u>-</u>	<u>-</u>	<u>21,628,172</u>
可呈報分類(虧損)／溢利	<u>(636,576)</u>	<u>(8,286)</u>	<u>-</u>	<u>(1,542,935)</u>	<u>2,900,726</u>	<u>-</u>	<u>712,929</u>
財務費用							(121,492)
匯兌虧損，淨額							(593,541)
企業開支，淨額							<u>(3,048,298)</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u>(3,050,402)</u></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智能卡 銷售智能卡 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智能卡 應用系統 港元 (未經審核)	財務及管理 諮詢服務 港元 (未經審核)	廢舊金屬 銷售及貿易 港元 (未經審核)	媒體及娛樂 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港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類收入	<u>37,466,666</u>	<u>2,300</u>	<u>-</u>	<u>-</u>	<u>-</u>	<u>-</u>	<u>37,468,966</u>
可呈報分類溢利/(虧損)	<u>5,367,992</u>	<u>(8,218)</u>	<u>-</u>	<u>(1,522,147)</u>	<u>1,619,272</u>	<u>-</u>	<u>5,456,899</u>
財務費用							(98,338)
匯兌虧損，淨額							(1,121,053)
企業開支，淨額							<u>(2,979,92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257,580</u>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銷售智能卡 銷售智能卡 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智能卡 應用系統 港元 (未經審核)	財務及管理 諮詢服務 港元 (未經審核)	廢舊金屬 銷售及貿易 港元 (未經審核)	媒體及娛樂 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港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類資產	<u>19,996,977</u>	<u>-</u>	<u>-</u>	<u>368,439</u>	<u>31,935,484</u>	<u>6,813,844</u>	<u>59,114,744</u>
無形資產							42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554,583</u>
綜合資產總額							<u>66,089,327</u>
可呈報分類負債	<u>16,362,907</u>	<u>6,000</u>	<u>-</u>	<u>593,007</u>	<u>-</u>	<u>11,569,030</u>	<u>28,530,944</u>
其他借貸							<u>243,902</u>
綜合負債總額							<u>28,774,846</u>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銷售 銷售智能卡 港元 (經審核)	銷售 智能卡應用系統 港元 (經審核)	財務及管理 諮詢服務 港元 (經審核)	廢舊金屬 銷售及貿易 港元 (經審核)	媒體及娛樂 港元 (經審核)	未分配 港元 (經審核)	綜合 港元 (經審核)
可呈報分類資產	<u>28,000,219</u>	<u>-</u>	<u>-</u>	<u>440,918</u>	<u>29,735,683</u>	<u>3,240,628</u>	61,417,448
無形資產							42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7,224,481</u>
綜合資產總額							<u>69,061,929</u>
可呈報分類負債	<u>19,708,887</u>	<u>12,000</u>	<u>-</u>	<u>636,225</u>	<u>-</u>	<u>7,277,655</u>	27,634,767
其他借貸							<u>987,342</u>
綜合負債總額							<u>28,622,109</u>

期內不同經營分類之間並無進行分類間銷售。

3. 收入

本集團按一個時間點轉移之來自外部客戶商品之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港元
銷售智能卡	<u>21,625,572</u>	37,466,666
銷售智能卡應用系統	<u>2,600</u>	<u>2,300</u>
	<u>21,628,172</u>	<u>37,468,966</u>

4.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105	3,297
政府補貼	-	639,080
雜項收入	79,545	169,035
	<u>82,650</u>	<u>811,412</u>

5. 其他虧損，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u>(595,541)</u>	<u>(1,121,053)</u>

6. 財務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港元
租賃負債之財務費用	<u>121,492</u>	<u>98,338</u>

7.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港元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5,061,348	25,824,628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4,217	992,130
— 使用權資產	<u>1,662,392</u>	<u>1,558,794</u>

8.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元	港元
所得稅開支	<u>-</u>	<u>-</u>

附註：

(a) 香港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之稅率徵收稅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之稅率徵收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法團的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徵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充足稅項虧損可供撥作抵銷於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b)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現行相關法律、詮釋及慣例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25%（二零二三年：25%）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中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二零二三年：本集團有充足稅項虧損可供撥作抵銷於中國的應課稅溢利）。

(c) 其他司法權區

根據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台灣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台灣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或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二三年：無）。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港元)	(3,049,302)	1,258,605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525,347,500</u>	<u>525,347,500</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以每股港仙為單位)	<u><u>(0.580)</u></u>	<u><u>0.240</u></u>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具有反攤薄影響，而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平均市價，故在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該等潛在普通股已獲行使。因此，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各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收購約3,000,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00,000港元)。

12.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31,685,393
計入損益之虧損總額：	
公平值變動	(1,321,585)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其他虧損，淨額	<u>(628,125)</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29,735,683
計入損益之收益/(虧損)總額：	
公平值變動	2,903,226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其他虧損，淨額	<u>(703,425)</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未經審核)	<u><u>31,935,484</u></u>

本集團於電視節目之投資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公平值層級歸類為三級，層級乃根據下列計量所採用重要輸入參數的可觀察性來釐定：

- 第一級：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輸入參數（第一級內包含的報價除外）。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參數。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所屬公平值層級乃完全根據對公平值計量具有重大影響的輸入參數的最低層級歸類。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為第三級（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第二級與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釐定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價值的具體估值方法為基於折現現金流量採用收入法。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進行公平值計量（第三級）

上述變動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項目的變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的關係
折現率	21.31%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78%)	折現率越高／低，公平值越低／高。
電視節目估計收入	人民幣210,000,000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210,000,000元)	電視節目估計收入越高／低，公平值 越高／低。

倘折現率分別增加或減少3%，則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將分別減少或增加967,742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減少1,315,208港元或增加1,229,067港元）。倘電視節目估計收入分別增加或減少10%，則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225,806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49,341港元）。

13. 存貨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原材料	592,153	308,992
在製品	1,955,283	337,909
製成品	2,900	389,837
	<u>2,550,336</u>	<u>1,036,738</u>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附註)	6,757,310	13,155,91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淨額	8,525,046	8,106,7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15,282,356	21,262,654
減：非流動按金	(874,157)	(962,744)
減：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流動預付款項	(302,640)	(2,041,933)
減：收購聯營公司的非流動預付款項	(3,913,043)	—
即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u>10,192,516</u>	<u>18,257,977</u>

附註：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通常介乎三十至九十日(二零二三年：三十至九十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零至三十日	4,113,213	4,515,265
三十一至九十日	2,267,184	7,406,361
超過九十日	376,913	1,234,29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u>6,757,310</u>	<u>13,155,916</u>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	6,969,190	8,715,3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101,403	11,764,689
	23,070,593	20,479,991

附註：

本集團獲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通常介乎三十至九十日(二零二三年：三十至九十日)。按發票日期計算，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零至三十日	2,555,826	1,407,208
三十一至六十日	1,014,092	1,519,966
六十一至九十日	968,997	836,315
超過九十日	2,430,275	4,951,813
	6,969,190	8,715,302

16.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法定：		
每股0.20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500,000,000	3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20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25,347,500	105,069,5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營運及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本集團之財務業績主要來自智能卡合約生產及銷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銷售智能卡之收入約為21,63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之約37,470,000港元減少約15,800,000港元或42.3%。收入大幅減少乃由於(i)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由於芯片供應回升，從而令深圳廠房得以清理其積壓的智能卡訂單，導致該期間的收入較高；及(ii)其中一名主要客戶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下達的訂單因若干短期市場因素而減少。

本集團來自銷售智能卡應用系統之收入為2,6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00港元）。

銷售成本及毛利

於報告期內，銷售智能卡產生之銷售成本約為15,060,000港元，亦較二零二三年同期之約25,820,000港元減少約10,760,000港元或41.7%。

本集團錄得銷售智能卡應用系統之銷售成本2,398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80港元）。

由於銷售減少，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毛利由二零二三年同期之約11,650,000港元減少約5,080,000港元或43.6%至約6,570,000港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82,650港元，包括銀行利息收入3,105港元及雜項收入79,545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11,412港元，包括政府補貼639,080港元、銀行利息收入3,297港元及雜項收入169,035港元）。

其他虧損，淨額

於報告期內，其他虧損（淨額）約為590,000港元，乃指於資產負債表日因換算於電視節目之投資的賬面餘額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惟部份被於外幣交易中產生之匯兌收益抵銷所致（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2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報告期內，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1,0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之約1,100,000港元減少約100,000港元或9.1%。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同比收入減少導致運輸成本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年同期之約10,500,000港元略微增加約390,000港元或3.7%至約10,890,000港元。

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於報告期內，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之公平值收益約2,900,000港元已獲確認（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20,000港元）。

根據電視節目導演張健先生所述，收入流入的預計時間表與二零二三年年底所預計的時間表相比並沒有改變。公平值收益主要由於釐定適用折現率之市場參數變動導致折現率變動所致。

財務費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財務費用包括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約為12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0,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內，並無產生所得稅開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非控股權益

於報告期內，確認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1,1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25港元）。

由於以上原因，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3,05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約1,26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資本架構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以現金、經營活動所產生之收入及其他借貸撥付其業務營運及投資所需資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6,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200,000港元）及其他借貸約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約19,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5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26,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700,000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0.7（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流動比率降低主要是由於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就發行可換股債券而持有已收取的不可退還按金所導致，倘發行可換股債券的交易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則相關不可退還按金將自流動負債被重新分類，且流動比率將修訂為1.0（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141名僱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6名僱員），其中12名在香港工作，其餘則在中國及台灣工作。於報告期間，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11,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500,000港元）。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當時之行業情況釐定薪酬。除底薪及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外，員工福利亦包括醫療計劃及購股權。

重大投資

除「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上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除本公司有關認購杭州拜德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的公告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七日、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上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資產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本集團借貸總額（包括租賃負債）與資產總額之比率）為8.1%（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約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與一名獨立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以通過發行可換股債券籌集額外資本16,5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直至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日期，董事認為認購協議之先決條件尚未達成，而可換股債券尚未發行。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與獨立認購人訂立延期函件，以進一步延長認購協議的最後截止日期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有關發行及延期可換股債券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五日、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的公告。

承受匯率波動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幣匯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承受之貨幣風險來自其於電視節目之投資以及海外銷售及採購，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該等交易所涉及的貨幣並非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

為減低本集團所面臨之外匯風險，本集團根據其風險管理政策對外幣現金流量進行監察。通常，本集團之風險管理程序將短期外幣現金流量（六個月內到期）與長期現金流量區別對待。倘某種外幣之應付及應收金額預計大致上可互相抵消，則不會採取進一步之對沖行動。此項外匯風險管理政策於過往期間一直由本集團沿用，且被認為行之有效。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本及購股權之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文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本公司相關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權益概約 百分比
<i>執行董事</i>					
吳玉珺女士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00,000	4,500,000	0.88
張維文先生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25,000	4,500,000	0.96
楊孟修先生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300,000	4,500,000	1.68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陳兆榮先生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	450,000	0.09
黃嘉慧女士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	450,000	0.09

附註：

1. 該等權益包括附有權利可認購4,500,000股股份之4,500,000份購股權。
2. 該等權益包括附有權利可認購450,000股股份之450,000份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公司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類型	好倉／淡倉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 百分比
Golden Dice Co., Ltd. (附註1)	實益	好倉	78,802,512	15.00
Best Heaven Limited (附註1)	實益	好倉	31,586,500	6.01
蔡騏遠先生 (附註1)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好倉	110,389,012	21.01

附註：

1. 蔡騏遠先生因實益擁有Golden Dice Co., Ltd.及Best Heaven Limited之100%權益而被視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獲批准及採納。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已悉數歸屬。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行使購股權概述如下：

參與人姓名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失效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i>執行董事</i>						
吳玉璠女士 (附註1)	4,500,000	-	4,500,00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張維文先生 (附註1)	4,500,000	-	4,500,00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楊孟修先生 (附註1)	4,500,000	-	4,500,00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陳兆榮先生 (附註1)	450,000	-	450,00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黃嘉慧女士 (附註1)	450,000	-	450,00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u>14,400,000</u>	<u>-</u>	<u>14,400,000</u>			
<i>其他僱員</i>						
總計 (附註1)	22,779,250	-	22,779,25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二日	0.20
	<u><u>37,179,250</u></u>	<u><u>-</u></u>	<u><u>37,179,250</u></u>			

附註：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餘下年期約為3.51年。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黃嘉慧女士擔任主席。餘下成員為陳兆榮先生及楊文哲先生。審核委員會可酌情邀請負責本集團財務及內部監控職能事宜的執行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出席會議。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審閱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有關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之會計標準及規定，並已作足夠披露。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有效管理及提升股東價值及投資者信心的重要一環。本公司已在饒富經驗及盡忠職守的董事會領導下，透過有效的內部監控，採取積極進取方針強化企業管治常規、提高對股東的透明度，並維持對股東的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用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訂明的原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須分離且不應由同一人出任）除外。有關偏離上述條文的詳情於下文概述。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能應該分離，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區別應獲清楚確立，並以書面訂明。

吳玉珺女士（「吳女士」）自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起擔任董事會主席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獲進一步委任為行政總裁。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能不予分開之理由如下：(i)本集團規模仍然較小，未有合理需要把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能分開；及(ii)本集團已設立內部監控制度，可達致監察與制衡之功能。吳女士主要負責領導本集團及董事會、設定策略方向、確保管理層可有效執行董事會所批准之決策。本公司另一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肩負執行決策之責任。

董事會認為，現有架構賦予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同屬一人，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力和權限之關係。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準則。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有關交易之操守準則及規定準則以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任何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玉璿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